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311500000012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采购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05.46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9.54
政策依据: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8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2023—2024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等相关文件。			
测算依据:	2024年度申报预算包括6个支出事项。根据相关规定更新配置常用办公设备：1.国产台式电脑29台，单价5000元/台，计14.5万元；2.高档复印机2台，单价35000元/台，计7万元；3.多功能一体机3台，单价3000元/台，计0.9万元；4.工作组激光式打印机2台，单价15000元/台，计3万元；5.普通打印机2台，单价1200元/台，计0.24万元；6.2匹空调5台，单价7800元/台，计3.9万元， 综上， 按29.54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根据履职需要，用于保障单位常用办公设备更新配置。根据“数字政府建设情况”指标评分标准，办公设备只采购国产设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根据履职需要，用于保障单位常用办公设备更新配置。根据“数字政府建设情况”指标评分标准，办公设备只采购国产设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国产台式电脑数量	29台	主要考察国产台式电脑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复印机数量	2台	主要考察功能一体机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多功能一体机数量	3台	主要考察复印机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工作组激光式打印机数量	2台	主要考察工作组激光式打印机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普通打印机数量	2台	主要考察普通打印机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空调数量	5台	主要考察空调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办公设备验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设备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采购设备时效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本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常用办公设备更新配置	100%	主要考察保障单位常用办公设备更新配置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设备使用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办公设备使用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205029		项目名称:	垃圾收运处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6,333.57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5,196.13
政策依据:	深圳市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度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细则的通知、福田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4个支出事项：1.福田区废旧家具收运处理服务项目合同金额为1262.8224万元，项目于2025年4月23日到期，到期后需支付尾款526.17万元。新项目招标按原合同价需预留7个月费用做提前采购指标，约736.65万元，按顺延一个月支付费用，该项目申请1157.58万元；2.绿化垃圾处理服务中标单价85元/吨，全年不超过279.2250万元，项目于2025年8月14日到期，到期需支付尾款209.44万元。新项目招标按240万元招标，需预留3个月费用做提前采购指标，约60万元，该项目申请269万元；3.餐厨垃圾按收运单价和处理单价核定金额，收运价暂定180元/吨，处理价暂定287元/吨，凤塘河站点按每日35吨预估，梅林坳站点按每日200吨预估，1、3、5、7、8、10、12月每月共计340.21万元，4、6、9、11月每月共计329.24万元，2月份预计307.29万元。以上共计4005.69万元；4.厨余垃圾按收运单价和处理单价核定金额，收运价暂定153.92元/吨，处理价暂定287元/吨，凤塘河、南园村、梅坳、东部、利赛站点按每日60吨预估，预估1、3、5、7、8、10、12月每月共计57.47万元，4、6、9、11月每月共计55.61万元，2月份预计51.91万元。以上共计676.63万元。餐厨、厨余均按顺延2个月约912.77万元核减金额，最终餐厨项目按3205.69万元申请，厨余项目按563.86万元申请。2025年按5196.13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确保各类垃圾的收运处理工作高效、有序进行，减少垃圾滞留时间，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加大垃圾资源化利用力度，提高废旧家具、绿化垃圾、餐厨垃圾及厨余垃圾的资源化利用率，减少填埋和焚烧比例。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在全区实现辖区分类容器全覆盖，对餐厨、厨余垃圾、废旧家具、绿化垃圾等生活垃圾分流分类收运处理，通过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再利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厨余垃圾日均处理量	≥180吨	考察日均处理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垃圾日均处理量	≥50吨	考察日均处理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废旧家具日均处理量	≥50吨	考察日均处理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用于检验项目验收付款合格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5%	用于考察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是否达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天垃圾收运处理及时率	100%	每天进行垃圾分类收运处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生活垃圾分流分类系统全链条运作正常	≥90%	考察本项目开展是否有效改善生活垃圾分流分类系统全链条正常运行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90%	考察本项目开展是否有效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满意度	≥90%	考察市民对垃圾分类工作的评价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313100200017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清运及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9,709.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9,903.00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福田区垃圾清运及公厕管理服务项目合同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1个支出事项。根据已签订的合同，按照现有保障任务预算，至龙岗能源生态园 201.54 元/吨、宝安能源生态园160.91 元/吨、南山能源生态园 113.73 元/吨，具体清运量以政府监管部门认可的入厂（入园）地磅计量为准。公厕管养收费标准为：11 厕位以上（含11 厕位）公厕管养费用：246,441.68 元/座/年，10 厕位以下（含 10 厕位）公厕管养费用：236,059.42 元/座/年。合同约定每年支付总金额不超过9903万元，按9903万元申报,2025年据实支付。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实现生活垃圾应急清运日均清运量约1450吨、公厕及垃圾转运站数量75座、垃圾清运及时率100%、公厕保洁及时率100%、项目验收合格率100%、及时完成项目预期的工作进度、美化市容市貌，有效提高游客观光旅游率、增加环卫工人就业率、美化生活环境，有效增加市民幸福指数、减少环境污染，有效提高生态质量、市民满意度≥90%的绩效目标。通过该预算资金的投入，实现福田区市政环卫事业发展，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加快推进“全国最干净城市”建设，促进社会生态环境卫生发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该项目用于福田辖区市政公厕及垃圾转运站的清运保洁管理工作，主要工作为市政垃圾站及公厕清运保洁，中期目标达到安全生产、清洁卫生、整洁环境、优化市容市貌、环保并无异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及垃圾转运站数量	75座	主要考察公厕及垃圾转运站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清运日均清运量	1450吨	主要考察生活垃圾清运日均清运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垃圾清运及时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整体品质	≥90%	主要考察该项目的实施能否有效提升城市整体品质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市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15		项目名称:	城管业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4,988.26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649.38
政策依据:	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14个支出事项，其中： 1、户外广告应急服务项目，人员工资69.94万+设备费用15.6万+保险费、管理费、税费10.55万元=96.09万元，按照97万元申报； 2、中心区电梯运维服务，每月费用7.76万元*11=85.36万元，加上一轮项目结算尾款6.6万元，合计91.96万元，按照92万元申报； 3、市民中心广场月均电费21.67万元*12=260.04万元，按照260万元申报； 4、福田中心区夜景灯光商业化运营管理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费尾款10.5万元； 5、中心物业服务费30万元.景观部及中水房办公区域共1380平方米物业费标准12元/平米（含保洁、安保），全年1380*12*12共计19.87万元.水费及物业维修共10万元，合计按30万元申报； 6、国旗监理参考上一轮合同4.98万元，按照5万申报； 7、工程监理，按照2万元申报； 8、电瓶车维护维修200元/台/半年*9台*2=0.36万，按照0.36万申报； 9、电瓶车保险参考上一轮合同0.81万，明细详见保险单； 10、光环境运营预算编制，参考上一轮合同，按照0.8万元申报 11、光环境运营项目季度验收、全要素精细化项目结算验收、六个水景项目结算验收专家费3.7万元； 12、光环境运营项目、安保项目调查服务5万元； 13、光环境运营项目、全要素精细化项目等结算费2万元； 14、消防器材采购2万 小计511.17万元。 福田区生活垃圾全过程分类物联感知系统运维项目138.21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立足精细智能化管理、创新工作模式，全力提升中心城区城市管理效能，为福田区高质量建设现代化典范城区提供有力支撑。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该项目，通过城市管理项目打造美丽、文明、和谐城市；塑造高品质城市环境和公共空间，周边居民满意度达到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服务数量	≥5项	主要考察零星服务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田区生活垃圾投放点监控设备在线率	≥95%	主要考察福田区生活垃圾投放点监控设备在线率，监控设备在线数量/监控设备总数量*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类投放点Ai识别视频监控覆盖率	≥80%	主要考察（全区城中村和小区具备Ai识别视频监控分类投放点总数/全区城中村和小区分类投放点总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运维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故障恢复时间	≤24小时	主要考察本项目开展成本控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城管业务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考察城管业务项目开展及时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设施功能运转效率	≥9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提高设施功能运转效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业务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城市业务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21		项目名称:	福田区六个水景统一管理维护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941.55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12.00
政策依据:	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测算依据:	1.新一轮项目费用明细如下：人员经费99.91万元，消耗品及损耗材料18.27万元，公司管理费用9.45万元，保险0.98万，税金7.72万元，水费、电费按照78万元/年，合计214.33万元/年。2025年提前采购指标196.29万元； 2.上一轮项目最后1个月运维费结算款15万； 合计211.29万元。2025年度按照212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保证水景水质清洁，保障市政水景日常运营和维护。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证水景水质清洁及周边环境整洁，减少设备设施故障率，有效提升市政水景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度水景的日常维护及管理数量	6个	反映月度水景的日常维护及管理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景运行故障率	≤2%	反映水景运行故障率是否≤2%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水景设备运行时间	≥4小时/日	考察水晶设备运行时间频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反映成本支出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支付金额/预算项目金额×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城市亮丽风景线，美化城市形象	≥9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打造城市亮丽风景线，美化城市形象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水景的满意度	≥90%	市民对水景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205031		项目名称:	清运保洁零星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086.1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36.10
政策依据:	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3个支出事项：1.清水河环卫基地保安服务项目：《关于启用新一轮福田区保安服务项目预选供应商的通知》，安保费用固定收费6.9万/年，聘请3名安保，共20.7万，需要请保安看管，需要延续，费用与2024年持平；2.福田南垃圾站租用箱变共享服务项目：《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开展各区环卫设施专项规划的通知》（深城管通[2023]70号），新建箱式变电站、设备配件7.7036万，运维服务2.54万，销户材料保管0.66万，共11万元，需要延续，费用与2024年持平；3.印制新能源清运车辆入场证服务项目：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开展各区环卫设施专项规划的通知（深城管通[2023]70号）每个80元，550个，共4.4万，需要延续，费用与2024年持平。按36.1万元申报，2025年据实支付。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实现福田辖区垃圾站、公厕修缮提升改造等，有效改善公厕舒适度，减少环境污染，有效营造安全有序、整洁美观的辖区环境，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该项目，实现福田辖区垃圾站、公厕修缮提升改造等，有效改善公厕舒适度，减少环境污染，有效营造安全有序、整洁美观的辖区环境，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安保人员数量	3人	主要考察聘请安保人员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共享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共享服务完成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设施服务优化提升	≥90%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公共设施服务优化提升响应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辖区清运保洁工作的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群众对辖区清运保洁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24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北广场全要素精细化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647.8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875.00
政策依据:	福田区重大项目建设指挥部城市管理治理指挥部会议（14）			
测算依据:	项目测算明细: 一、绿化养护: 1.特级道路绿地面积21555.26m²，养护标准29.28元/m²/年 2.特级公园绿地面积56576.94m²，养护标准26.55元/m²/年 3.一级公园绿地面积133299.89m²，养护标准16.85元/m²/年 4.行道树1151株，养护标准81.18元/株/年 5.水体养护面积4859.73m²，养护标准1.9元/m²/年 6.红白蚁防治面积14172.94m²，防治标准5.98元/m²/年。 小计4393310.85元 二、环卫保洁 1.硬地和绿地保洁：一级市政道路面积73889.31m²,养护标准23.59元/m²/年，北中轴绿地保洁面积21555.26m²，养护标准3.12元/m²/年 2.公厕服务：公厕11厕位（含11）及以上2座，计费标准245929.03元/座/年、公厕10厕位（含10）及以下2座，计费标准235576.7/座/年小计2773312.7元 三、其他 1.专项维修1607163.25元 2.应急保洁人员夜景灯光加班108581.2元 3.高空作业336000元 小计2051744.45元 合计服务费用9218368元 其中: 1.支付2024年-2025年合同10个月管养费，核减高空清洗和专项维修，8802368/12*10=733.53万 2.支付2025年-2026年合同首款38.41万元 3.支付2023年-2024年合同结算款104万元 合计875.94万元，2025年度费用按照875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实现特级道路绿地21555.26平方米、特级公园绿地56576.94平方米、一级公园绿地123007.74平方米，硬地保洁面积73889.31平方米，绿地保洁面积21555.26平方米，水体4859.73平方米，一级行道树1151棵，公厕4座（11厕位及以上2座、10厕位及以下2座）的管理维护，进一步提升市民中心北广场绿化道路品质，给市民群众提供优美、舒适的游玩环境。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该项目，保证市民中心北广场的绿化景观以及环卫保洁效果，按照“高质量发展高地”的战略定位，努力打造一流的城市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地保洁面积	73889.31平方米	主要考察项目硬地保洁面积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保洁面积	21555.26平方米	主要考察项目绿地保洁面积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管养（含水池面积）面积	205999.67平方米	主要考察项目绿化管养（含水池面积）面积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管理数量	4座（11厕位及以上2座、10厕位及以下2座）	主要考察项目公厕管理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行道树数量	1151株	主要考察项目一级行道树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服务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清洁及打扫频率	每天	主要考察清洁及打扫频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公厕每天开放时间	≥16小时	主要考察公厕每天开发时间是否大于等于16小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80%≤n≤100%	主要考察成本支出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支付金额/预算项目金额×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90%	主要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06		项目名称:	绿化养护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1,882.89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054.99
政策依据: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职数框架的通知》（福事改组办〔2021〕10号）2.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福编〔2021〕18号）3.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2023年度“市容环境治理”绩效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			
测算依据:	2025年度部门预算申报1054.99万元，已签订合同按照合同金额测算，未签订合同的按照预算控制金额测算，包含五洲宾馆前后庭院园区绿化精品管理项目、福田区委大院绿化养护项目、福田区梅花及悬挂绿化精品养护项目、2025年度福田区重点门户、重要节点绿地功能完善服务项目，全年合计：174.38+167.37+298.64+429.53=1069.92万元。测算过程如下： ①2023-2026年五洲宾馆前后庭院园区绿化精品养护项目合同金额为217.98万元，具体为：行道树（乔木、灌木）1223株，中标单价79.8元/年/株，共计79.8*1223=9.76万元；绿地53196㎡，中标单价26.10元/年/㎡，共计26.10*53196=138.84万元；兰花10225㎡，中标单价26.10元/年/㎡，共计26.10*10225=26.69万元；立体绿化478.76㎡，中标单价83.44元/年/㎡，共计83.44*478.76=3.99万元；勒杜鹃118株，中标单价79.8元/年/株，共计79.8*118=0.94万元，粉叶金花200㎡，中标单价26.1元/年/㎡，共计200*26.1=0.52万元；总统套房阳台177.5㎡，中标单价26.1元/年/㎡，共计177.5*26.1=0.46万元；花园套房阳台168.8㎡，中标单价26.1元/年/㎡，共计168.8*26.1=0.44万元；A9楼两侧外阳台花园781.2㎡，中标单价26.1元/年/㎡，共计781.2*26.1=2.04万元；A座3楼570㎡，中标单价26.1元/年/㎡，共计570*26.1=1.49万元；A座4楼97㎡，中标单价26.1元/年/㎡，共计97*26.1=0.25万元；A座5楼803㎡，中标单价26.1元/年/㎡，共计803*26.1=2.1万元；时花布置（苗木更新）30.46万元，合计需要：9.76+138.84+26.69+3.99+0.94+0.52+0.46+0.44+2.04+1.49+0.25+2.1+30.46=217.98元，故2025年全年预计需要217.98万元。在此基础上，再核减20%，即174.38万元。 2 2024-2027年福田区委大院绿化养护项目合同金额为209.21万元，具体为：绿地管养55.06万元；木棉1.86万元；其余树种4.25万元；悬挂绿化0.58万元；围墙立体绿化6.26万元；时花（新优品种）57万元；时花57万元，草类13.6万元，组合盆栽13.6万元，合计：55.06+1.86+4.25+0.58+6.26+57+57+13.6+13.6=209.21元，故2025年全年预计209.21万元。在此基础上，再核减20%，即167.37万元。 3 2023-2026年福田区梅花及悬挂绿化精品养护项目合同金额为298.64万元/年，包括梅花养护4199株（移交确认后数据），综合单价111.65元/株/年，共计4199*111.65=46.88万元、绿地养护为26794.35㎡，综合单价15.8元/年，共计26794.35*15.8=42.34万元、时花摆放与养护240㎡，综合单价164.43元/年，共计240*164.43=3.95万元，悬挂绿化19454米，综合单价105.62元/米/年，共计19454*105.62=205.47万元，合计：46.88+42.34+3.95+205.47=298.64万元，故2025年全年预计298.64万元。在此基础上，再核减5%，即283.71万元。 4 2025年度福田区重点门户、重要节点绿地功能完善服务项目，预算金额为515.43万元，服务内容为对区重点门户、重要节点绿地进行养护与功能完善。具体：绿化养护面积为36841.7㎡，单价按照特级绿地管养标准29.37元/㎡，养护费108.2万元；场地平整单价8.5元/㎡,场地平整费31.32万元；场地垃圾清理外运62.82万元；勒杜鹃挖运换养25.2万元；金属花箱喷漆及水泥花箱花池维护25.5万元；苗木换种262.39万元。在此基础上，再核减16.67%，即429.53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对福田辖区梅花、悬挂绿化、五洲宾馆、区委大院及重要节点花境花箱进行精品养护，达到梅花株形优美、开花繁茂的效果，悬挂绿化勒杜鹃四季常绿、三季开花，五洲宾馆、区委大院及重要节点花境花箱景观优美，确保我区梅花、悬挂绿化、五洲宾馆、区委大院及重要节点花境花箱绿化高品质发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贯彻落实《深圳市打造“世界著名花城”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的要求，全力维护福田辖区梅花、悬挂绿化等景观特色以及五洲宾馆、区委大楼及重要节点处的花境花箱精品绿化的高品质景观效果，努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福田，成为更自然健康、更公平共享、更魅力独特和更具人文关怀的世界著名花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养面积	13.5万㎡	主要考察五洲宾馆前后庭院园区绿化精品管理项目、福田区委大院绿化养护项目、福田区梅花及悬挂绿化精品养护项目、花境花箱养护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悬挂绿化长度	19千米	主要考察福田区委大院绿化养护项目、福田区梅花及悬挂绿化精品养护项目悬挂绿化管养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乔木及花卉数量	6000株	主要考察五洲宾馆前后庭院园区绿化精品管理项目、福田区委大院绿化养护项目、福田区梅花及悬挂绿化精品养护项目乔木养护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各项目验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主要考察项目完成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各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绿化景观	100%	主要用于考察绿化养护景观效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市民满意度	≥90%	主要用于考察辖区市民对各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04		项目名称:	光环境运营及管理服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5,025.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225.00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2018年福田中心区景观照明提升工程质保期满移交维护事项的复函。			
测算依据:	其中： 1.新一轮项目景观照明设施日常运营管理费用405.52万元/年，日常维保费用1113.33万元，信息安全保障服务费用及密评服务费用31.9万元，视频费制作费20分钟*10.46万/分钟=209.25万元，合计1760万元，每个月1760/12=146.67万元，7个月提前采购指标为1026.67万元； 2.上一轮项目最后2个月日常运维服务结算尾款165万元，视频尾款33万元，合计198万元； 合计1224.67万元，2025年度按照1225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实施，确保全年灯光景观无重大故障，确保辖区照明设施亮灯率及中心区灯光秀运营顺畅、灯光夜景动画正常播放，提升市民与游客的观赏体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实施，确保灯光夜景照明系统的稳定运行与日常管理的精细化，形成长效管理机制，确保灯光夜景效果与城市形象同步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照明栋数	485栋	主要考察景观照明栋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照明桥梁数	23座	主要考察景观照明桥梁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照树灯数量	8191个	主要考察景观照树灯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灯具故障率	≤2%	主要考察灯具故障率是否小于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灯光表演时间启动关闭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灯光表演时间启动关闭及时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80%≤n≤100%	反映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活城市文化活力	≥90%	主要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激活城市文化活力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夜景灯光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群众对夜景灯光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313100000023		项目名称:	小型工程市政类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921.75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695.50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深圳市公园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暨三年行动计划》、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征求《深圳市打造“世界著名花城”五年行动计划（2020-2024）》（征求意见稿）的函			
测算依据:	该项目截至2024年11月已支出414.8万元，预计全年支出超过500万，2025年还需支付保障彩田路道路绿地生态功能完善项目-施工14万；福华路高低压同沟安全隐患整改项目-施工72万；福田红树林自然保护区-新洲河骑行道项目-施工58.5万；福田区暗区照明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施工48.75万；福田区社区公园服务功能综合整治项目-施工82.6153326万；福田区社区绿道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施工88.1091387万；福田区市政公共空间基础设施修缮项目-施工82.6313112万；华强北景观标志清理及场地恢复和购物公园零星市政设施修复项目-施工8.4万；景蜜社区公园消除安全隐患工程-施工9.9万；市委大院后楼四、五楼公共洗手间改造工程-施工23.764917万；体育中心周边无障碍公厕改造工程-施工2万；香蜜公园东南角公交首末站基础功能完善项目-施工33.95万；香蜜公园乐活广场功能完善工程（共建）-施工70万；园岭新村76栋社区公园景观改造修缮工程—施工30.882662万；中心公园B区零星工程-施工50万；中心公园懒人花园-施工20万；共计695.5万元，按695.5万元申报，具体按2025年报实支付，详见明细表及附件。			
年度目标:	为保障本单位正常履职，通过实施该项目，确保小型工程市政类项目有序开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为保障本单位正常履职，通过长期实施该项目，确保小型工程市政类项目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小型工程市政类项目数量	≥16个	主要考察开展小型工程市政类项目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小型工程市政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小型工程市政项目的验收合格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	项目应100%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确因政策、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而需要改变工期时，服务单位应及时提交延期申请并在建设单位批准后按批准工期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基础设施服务水平	≥9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基础设施服务水平。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小型工程市政类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辖区群众对小型工程市政类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02		项目名称:	绿化其他业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272.93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58.75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2023年度“市容环境治理”绩效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 3.福府办函〔2024〕5号印发《福田区关于挖掘消费潜能激发市场活力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4.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关于印发公园贴心服务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公园〔2024〕63号） 5.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2024深圳公园文化季工作方案》的通知			
测算依据:	各类零星项目（非政府采购）尾款258.75万元，其中：2024-2027年坂银通道勒杜鹃养护项目68.44万元；2024-2027年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院内绿化管养维护项目64.43万元；2024-2027年福田区绿化巡查监管服务项目56.36万元；2024年上梅林文体公园应急避难场所监控数据网络传输服务项目2万元；2023年度福田区时花换种服务项目-合同延期管养费6.97万元；2025年福田区迎春花市节庆活动服务项目-造价咨询2.14万元；2025年度福田区重点门户、重要节点绿地功能完善服务项目-造价咨询费2.06万元；2025粤港澳大湾区花展福田精品展园布展服务项目55.96万元。合计：68.44+64.43+56.36+2+6.97+2.14+2.06+55.96=258.7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及时完成日常养护及巡查工作，保证各项目达到验收标准，从而实现营造良好绿化景观的目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结合我区绿化养护现状，对福田区坂银通道、老干中心、四季花谷进行日常养护，并加强对福田区区管公园、梅花及悬挂绿化、五洲宾馆、区委大院等服务的巡查监管工作，推进福田区绿化精细化管理，提升绿化景观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审批案件巡查量	2880个	主要考察巡查街道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占道作业现场安全检查、项目仓库安全检查及边坡巡查巡查量	1476个	主要用于考察绿化养护类巡查监理项目占道作业现场安全检查、项目仓库安全检查及边坡巡查巡查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绿化养护类服务项目	≥3个	主要用于考察小型绿化养护类项目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的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主要考察项目完成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用于考察各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绿化景观	≥90%	主要考察各项目对绿化景观的营造效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辖区绿化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90%	主要用于考察市民对各项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311500500018		项目名称:	下放临工费用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112.86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82.86
政策依据:	区人事局（编办）《关于区城管局“市下放临工”有关问题的意见函》（2009年9月）、《区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2011〕171号、《区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任务表》FTDC2015CW31-8、区人力资源局《关于郑有宜相关福利待遇的复函》（2015年12月）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4个支出事项。根据相关文件测算：1.在岗下放临工3人工资（含考核奖）1.6万元*13个月*1.1=22.88万元；社保公积金单位缴费0.7万元*12个月*1.1=9.24万元；体检费1.5万元/年；伙食补助0.15万元*12个月=1.8万元。2.退休下放临工140人困难补助12.6万元*12个月=151.2万元。3.其他人员1人（郑有宜）工资1.73万元*13个月*1.1=24.74万元；社保公积金单位缴费0.72万元*12个月*1.1=9.5万元；未休年假工资报酬2.4万元；基础绩效奖0.25万元*12个月=3万元。4.下放临工春节慰问金（在岗和退休）143人*0.2万元=28.6万元以及其他费用28万元。按282.86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市下放临工应得的薪资报酬，并节约财政供养支出，全面提高工作效率。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市下放临工应得的薪资报酬，并节约财政供养支出，全面提高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下放临工数量（含退休）及其他	144人	主要考察市下放临工数量（含退休）的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市下放临工工资准确率	100%	主要考察市下放临工发放准确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市下放临工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市下放临工工资发放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本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下放临工应得的薪资报酬	100%	主要考察该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保障市下放临工应得的薪资报酬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下放临工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市下放临工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18		项目名称:	公园其他业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492.37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492.37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2023年度“市容环境治理”绩效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 3.福府办函〔2024〕5号印发《福田区关于挖掘消费潜能激发市场活力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4.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关于印发公园贴心服务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公园〔2024〕63号） 5.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2024深圳公园文化季工作方案》的通知			
测算依据:	各类零星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尾款、每年都要开展的延续类项目以及现在已经确定或者按照以往的工作要求需要在2025年开展的项目尾款492.37万元，包含27个零星项目，其中：2022年服务类项目结算造价咨询1.2万元；2024年福田区梅林公园等6个市政公园自然教育中心创建及运营服务项目57.47万元；2025年深圳月季花展香蜜公园分会场布展工程40万元；市民花田实施管理服务项目51.67万元；四季花谷周边区域物业管理服务项目36万元；香蜜公园玫瑰书屋主题运营服务项目7.56万元；香蜜公园自然书吧旧装拆除及功能完善工程53.21万元；香蜜公园自然书吧旧装拆除及功能完善工程-监理0.33万元；香蜜公园玫瑰步道月季种植工程17.19万元；香蜜公园玫瑰步道月季种植工程14.99万元；香蜜公园玫瑰步道月季种植、栈道廊架西门段维修和游客服务中心三楼旧装拆除及改造工程-监理2.24万元；香蜜公园糖果游乐场EPDM地面修补翻新工程9.5万元；香蜜公园无障碍设施提升18万元；香蜜公园无障碍设施问题整改及糖果游乐场EPDM地面修补翻新工程-监理0.92万元；梅林公园听涛区登山道截水沟砌筑工程48.17万元；梅林公园听涛区登山道截水沟砌筑工程-监理0.42万元；香蜜公园、皇岗公园游乐设备采购项目45万元；香蜜公园月季植物地图绘制及养护指引编制项目2.98万元；“玫瑰有约、译笔生花”翻译大赛项目3万元；福田公园文化活动策划指引及折页制作服务项目5.94万元；福田公园综合管理服务团队服装设计及服务制作项目1.44万元；福田区区管市政公园植物病虫害调查和防控技术研究服务项目18万元；公园租金评估5万元；中心公园懒人花园-设计4.46万元；香蜜公园乐活广场功能完善工程-设计2.68万元；公园监控视频扩容项目10万元；公园增设反恐防撞设施项目3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零星项目开展，在现有养护基础上美化公园环境，提升公园景观，丰富公园活动，使市民游园时获得更优质的体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零星项目开展，在现有养护基础上美化公园环境，提升公园景观，丰富公园活动，使市民游园时获得更优质的体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公园养护类服务项目	≥2个	主要用于考察小型公园养护类服务项目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公园活动类服务项目	≥2个	主要用于考察小型公园活动类服务项目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的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主要考察项目完成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用于考察各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游园景观及活动项目	≥90%	主要考察各项目对游园景观及活动项目的营造效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辖区绿化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90%	主要用于考察市民对各项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07		项目名称:	区分拨指挥中心城管分中心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515.69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77.23
政策依据:	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测算依据:	福田区分拨中心城管分中心业务外包服务，本项目参考深圳市《2022年深圳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按照每天工作任务和班次对应费用计算一年365天总费用，共需201.5万，项目压缩至169.23万，另外还需支付2024年尾款还缺8万。2025年总共需177.23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通过预算资金投入，确保深圳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综合业务系统区级平台、福田区民意速办平台和福田区城市管理业务质量监管系统正常运行。专业管理模式逐步优化强化，案件分拨已从单一案件转向综合统计、监督、分析、调度。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日益细化全面，定人定岗定责，在人员管理、培训管理、服务提升等方面建立优化机制。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该项目，根据甲方信息安全服务对象现场实际部署情况，对信息安全服务对象提供专业、可靠的信息安全服务。确保甲方所属的信息安全资产不出现信息安全事件和绩效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分拨指挥中心城管分中心业务外包服务项目数量	1项	反映区分拨指挥中心城管分中心业务外包服务项目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数字城管系统派遣准确率	≥90%	数字城管系统计算得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民意速办平台派遣准确率	≥90%	民意速办平台数据计算得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民意速办平台处置及时率	≥95%	根据民意速办系统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考察本项目开展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分拨指挥调度，使工作运转更加顺畅	≥9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推动分拨指挥调度，使工作运转更加顺畅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买服务单位的满意度	≥90%	主要用于考察购买服务单位的满意情况.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313100101001		项目名称:	公园综合管养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6,982.48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4,492.16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深圳市城市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测评实施方案的通知 3.福田区财政局关于福田区香蜜公园、儿童乐园等四个区管公园2024-2027年综合管理服务项目的复函			
测算依据:	公园综合管养4492.16万元，具体包括： 1.2024-2027年香蜜公园、儿童乐园综合管理服务项目预算总金额为2625.97万元/年，其中：香蜜公园：人工费810.46万元、材料费46.87万元、设备费36.29万元、专项服务费（1）136.54万元、专项服务费（2）218.5万元、生产及服务水电费150万元、管理费及税金177.91万元，合计1576.57万元；儿童乐园：人工费561.62万元、材料费35.7万元、设备费24.89万元、专项服务费（1）76.52万元、专项服务费（2）107.1万元、生产及服务水电费125万元、管理费及税金118.67万元，合计1049.4万元，故共计：1576.57+1049.4=2625.97万元，按照2625.97万元申报。 2.2024-2027年皇岗公园、彩田公园综合管理服务项目预算总金额为702.96万元/年，具体为：皇岗公园：人工费308.98万元、材料费4.2万元、设备费13.6万元、专项服务费（1）66.85万元、专项服务费（2）34.8万元、生产及服务水电费55万元、管理费及税金42.16万元，合计525.59万元；彩田公园：人工费111.75万元、材料费1.76万元、设备费4.28万元、专项服务费（1）22.5万元、专项服务费（2）5万元、生产及服务水电费18万元、管理费及税金14.08万元，合计177.37万元，故共计：525.59+177.37=702.96万元，按照702.96万元申报。 3.2025-2028年梅林公园综合管理服务项目预算总金额为1268.98万元/年，具体为：绿地管养612.93万元；园区公共部分水电费105万元；公厕保洁133.73万元；安保管理费349.92万元；除四害消杀费4.2万元；白蚁、红火蚁防治费4.2万元；安全生产及三防应急费7.5万元；摆花及氛围营造费（含平日及节日）15万元；设施设备维修35万元；公共责任险1.5万元。共需1268.98万元/年，但由于2025年款项仅支付至11月，故金额为：1268.98/12*11=1163.23万元，按照1163.23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通过精细化绿地管养与高标准公厕保洁，确保市政公园绿地生机盎然、整洁美观，公厕环境干净无异味，提升市民公园游憩体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项目的实施，为来到区管市政公园的市民提供良好的游玩体验，打造最精致公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养面积	180万平方米	主要考察绿地管养面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地养护面积	55万平方米	主要考察林地养护面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保洁数量	27座	主要考察公厕保洁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的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主要考察考察各区管市政公园项目完成时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公园景观	≥90%	主要用于考察各区管市政公园景观效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市民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辖区市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23		项目名称:	重大节日国旗、灯笼悬挂服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091.45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334.00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重大节日氛围营造工作方案>》（2022年修订）			
测算依据:	项目测算明细: 1、2号国旗3964面，单价210元，合计832440元 2、3号国旗2928面，单价200元，合计585600元 3、48寸灯笼2525个、单价338元，合计853450元 4、25cm直径灯笼串3700串，单价72元，合计266400元 5、30cm直径灯笼串3720串，单价72元，合计267840元 6、直径45cm小灯笼300串，单价250元，合计75000元 7、直径25cm连串灯笼串300串，单价270元，合计81000元 8、福牌300串，单价43元，合计12900元 9、许愿灯300串，单价200元，合计60000元 10、流星灯300串，单价200元，合计60000元 11、水母灯300串，单价248元，合计74400元 12、藤球灯300串，单价210元，合计63000元 总计服务费用3232030元 1.2025年提前采购指标231.28万元 2.2025-2026年国庆期间费用101.75万元 合计333.03万元，2025年度费用按照334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以高标准和要求，通过在灯杆上悬挂国旗和灯笼等形式，充分营造热烈、祥和、喜庆的节日气氛，提升深圳城市形象，展现深圳城市特色，同时，规范悬挂国旗和灯笼等管理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增强市民的爱国情怀与节日归属感，还提升深圳国际形象，促进文化旅游发展，创新营造美丽城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悬挂国旗数量	≥6000面	反映悬挂国旗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灯笼悬挂数量	≥2000个	反映大灯笼悬挂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灯笼串悬挂数量	≥7000个	反映灯笼串悬挂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悬挂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安装悬挂验收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悬挂的国旗及灯笼全新率	100%	考察悬挂的国旗及灯笼全新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悬挂工作节前完成要求（日历天）	国庆、春节前2天内	考核悬挂工作是否在节前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撤除工作在节后完成天数（日历天）	国庆、春节后5天内	考核撤除工作在节后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80%≤n≤100%	反映成本支出情况，成本控制率=实际支付金额/预算项目金额×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营造节日氛围感。	10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提升城市形象，营造节日氛围感。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节日城市后气氛的满意度	≥90%	市民对节日城市后气氛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27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901.32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95.95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2.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福编【2021】18号 3.《深圳市公园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暨三年行动计划》、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征求《深圳市打造“世界著名花城”五年行动计划（2020-2024）》（征求意见稿）的函			
测算依据:	该项目截至2024年11月已支出280万元，由于应急项目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和临时性，参考今年已完成的项目，明年预计需实施5个项目，包括梅林山-银湖山森林防火巡逻道（应急）项目-施工11.587133万；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周边市政绿地综合环境整治工程-施工（应急）66.5万；市博物馆疏散通道改造应急项目-施工17.863392万；预计2025年新增2个相关考核储备金100万；共计195.9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使用开花主题乔木、灌木和花卉，采用花坛、花境、花带等形式，营造花木突出、花卉特色明显的街区和花园。通过街区、街心花园、公厕垃圾站等空间改造，让街头巷尾，社区邻里都焕然一新，大大改善城市环境和服务品质。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该项目实施，持续优化城市环境，增强城市形象与居民幸福感，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为城市未来奠定坚实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数量	≥5个	根据往年需求，开展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数量不低于6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合格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数量验收合格率	100%	开展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数量的验收合格率应达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	项目应100%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确因政策、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而需要改变工期时，服务单位应及时提交延期申请并在建设单位批准后按批准工期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管理应急服务类项目总经费成本	80%≤n≤100%	由于项目的不确定性和经常性，无法准确估计项目成本。根据往年支出测算，将城市管理应急服务类项目总经费控制在预算以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的开展	≥90%	保障我单位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的开展。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城市管理应急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90%	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06		项目名称:	全域治理市容巡查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665.54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313.74
政策依据:	1.关于聘请外包服务公司开展2024年流浪救助工作的请示、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流浪救助工作服务合同 2.关于确定福田区全域治理巡查队伍建设项目服务单位的请示、福田区全域治理巡查队伍建设项目服务合同 3.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来函让我局根据《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资产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二章第五条第（一）项“授权物业由使用单位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购物业管理服务”中的规定，自行委托物业服务。 4.根据福发[2022]4号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深圳市委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全域治理现代化的若干意见、福改委[2022]5号中共福田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田区“物业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			
测算依据:	1、福田区流浪救助工作服务项目是延续聘请10名保安人员，其中4名司机，内勤1名，队员5名，主要负责福田辖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一、应发工资 1.基本工资：10*12*2360=283200元；2.绩效工资：60000元；加班费：104160元；3.岗位补贴：B牌司机49728元，C牌司机25728元，内勤12864元，队员：34320元；二、保险、福利及伙食补助、服装补助等。按非深户最低工资标准2360元/人/月缴纳，单位缴纳金额按照工资2360元的5%缴交。每年一个月合同补偿金，每月工资标准计算。1.社会保险：82012.8元，2.住房公积金：14160元，3.商业保险1200元，4.合同补偿金47472元，5.住房、伙食补助等84000元，6.福利补贴：99926.4元，7.服装：15000元，1500元/人/年；三、增值税：47031.12元，公司管理费和利润约26857.68元。总计98.766万元。 2、福田区全域治理巡查队伍建设该项目是续聘请8名巡查人员开展常态化巡查，有效保障福田区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水平。参考《关于启用新一轮福田区保安服务项目预选供应商的通知》安保人员266元/人次/8小时，按照8人计算每月所有费用共63840元计算（该费用不限于工资及福利费、管理费用、税费等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费用76.608万元。 3、2025年为续福田区重点点位驻点巡查服务项目，现需续聘8名人员开展重点点位及重大活动常态化巡查，有效保障福田区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水平。参考《关于启用新一轮福田区保安服务项目预选供应商的通知》安保人员266元/人次/8小时，按照8人计算每月所有费用共63840元计算（该费用不限于工资及福利费、管理费用、税费等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费用76.608万元。 4、2025年全域治理市容巡查部办公区域物业服务项目，续聘请办公场所保安、保洁服务。（每人266元/8小时/人），按照3人计算每月所有费用共21546元（该费用不限于工资及福利费、管理费用、税费等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一年25.8552万元。 5、全域治理市容巡查部办公区域水电及物业管理费用，韵动家园物业管理相关费用：物业费 8442.85元/月(办公面积1018.11平米，包含管理费8元/㎡、本体金0.25元/㎡、排污费1.54元/㎡垃圾处理费0.27元/㎡)，一年101314.2元；三、水电费12000元/月（商业用水3.66元/吨，商业用电0.84元kw.h*20倍计算，每个月按照物业提供账单计费），一年约144000元；共计24.53142万元。 6、全域治理市容巡查部日常支出具体为：一、恶劣天气24小时值班公务支出加班订餐费约10000元（参照往年惯例预计）；二、加班订餐：按照局标准每人每餐40元标准。固定夜班100天*80/2人=8000元、周末94天*120/3人=11280元、节假日29天*200/5人=5800元，约25080元；三、购买用于救助人员药品、食品费用一年约10000元（参照往年惯例预计），总计4.5080万元。 7、韵动家园办公用房功能完善、零星修缮及物资拆运项目报价清单：韵动家园拆除办公室内原有隔断、门扇4322.5元；门锁更换180元；办公室内、走廊墙面、天花腻子修补、滚涂油漆14400元；将拆除建筑垃圾清运离场1800元；广告标识牌定制7650元、电路改造、规整1350元；会议桌椅搬运安装3900元；一楼雨棚防水4032元；食堂窗户外墙防水400元；办公室桌椅、沙发规整、破损、报废的桌椅搬运到清水河仓库2150元；原规土局仓库废弃物清运1600元；翠林大厦办公桌椅、沙发、物资搬运4800元；翠林大厦广告标识牌保留性拆除、移位安装800元；共计4.73845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开展该项目，确保辖区内无聚集性流浪露宿情况及需要救助人员及时得到救助。对照《福田区城市管理领域文明城市创建测评标准》开展全面巡查，辖区内所有市容环境目之所及问题应报尽报。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开展该项目，确保辖区内无聚集性流浪露宿情况及需要救助人员及时得到救助。对照《福田区城市管理领域文明城市创建测评标准》开展全面巡查，辖区内所有市容环境目之所及问题应报尽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人数	10人	主要用于考察保安人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人员人数	14人	主要用于考察巡查人员人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合格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开展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逐步减少路口乞讨行为及聚焦性流浪露宿情况	10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有效逐步减少路口乞讨行为及聚焦性流浪露宿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主要用于考察市民满意度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0001		项目名称:	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2,353.38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553.38
政策依据:	1.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2024年深圳迎春花市工作方案》的通知 2.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申请实施2024 年福田区迎春花市节庆活动项目征求意见的函》的回复意见			
测算依据:	2025年深圳迎春花市主会场节庆活动服务项目已出具活动方案，暂以招标挂网金额790.55万元申报。由于该项目30%可使用2014年预算指标，故实际需使用2016年预算资金的金额为553.38万元。计算过程如下：活动策划及现场舞台搭建、各类打卡点及标识艺术创作景观等设立管理66.18万元；许愿树、装置打卡点、构架发光装置、入口地贴、花市入口-花市出口及周边延展定制等氛围设置41.35万元；活动现场水电费、物资采购、AR 元宇宙、无人机表演、活动执行、餐费及保险等85.27万元；环卫保洁及垃圾清运30.39万元；活动摄影跟拍、新年祝福文化红包派发活动、总结画册、回顾视频3.9万元；活动门楼搭建及拆除77万元；标准铺位、特展铺位、母婴室、医疗室、服务站、警务室、指挥中心等安装及拆除246.17万元；根据深圳市交通安全疏解工作的相关规定要求执行本项目整个服务期内的交通疏解措施安排等内容的安装及拆除29万元；现场安装及花卉摆放和种植、苗木种植、负责现场维护打理、养护补苗、撤场恢复和及花灯、绿雕的维护管养36.53万元；活动场地安保、安检人员设备（X 光行李扫描仪、手持安检探测器、安检门、网络摄像头等安检设备）130万元。税金44.75万元，合计790.55万元。减去2014年预算指标30%，实际需使用2016年预算资金的金额为553.38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证迎春花市主会场活动的开展，打造节日文化盛事。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该项目实施，深化传统文化与现代创意的融合，提升公众参与度与社会责任感，营造温馨、和谐、美好的节日氛围。推动地方经济繁荣，促进文化旅游消费，为市民及游客提供丰富多彩的节日体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花卉展示区域数	≥2个	主要用于考察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主题花卉展示区域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布置花市摊位数	≥160个	主要用于考察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主题花卉布置花市摊位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完成是否及时。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月31日前完成	主要用于考察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项目完成时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用于考察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文化旅游消费、增强文化自信和文化认同感?	≥9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促进文化旅游消费，增强文化自信和文化认同感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市民满意度	≥90%	主要用于考察辖区市民对各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105025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477.27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316.37
政策依据:	1.《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2.《深圳市公园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暨三年行动计划》、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征求《深圳市打造“世界著名花城”五年行动计划（2020-2024）》（征求意见稿）的函			
测算依据:	2025年预算包括2024年福田区特色步道标志牌安装项目-货物18.5万；2024年福田区远足郊野径实施服务37万；彩田道路路绿地生态功能完善项目-设计1.188万；地铁11号线二期工程复绿项目27.78万；儿童乐园特许经营咨询服务48万；福华路节日大道流苏灯悬挂项目17.0040902万；福华路节日大道流苏灯悬挂项目等三个项目-监理4.485488万；福田红树林自然保护区-新洲河骑行道项目-设计2.50965万；福田区暗区照明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监理3.2175万；福田区金城生态体育公园连接通道新建工程-养护项目8.391351万；福田区社区公园服务功能综合整治项目-设计5.2371万；福田区社区绿道安全隐患整治项目等五个项目-监理9.3729万；福田区社区绿道安全隐患整治项目-设计5.57865万；福田区市政公共空间基础设施修缮项目-设计5.294025万；规划土地监察事务部办公区文化展示宣传设计制作及功能修缮服务4.2万；华强北景观标志清理及场地恢复和购物公园零星市政设施修复等三个项目-监理5.03132万；梅林山-银湖山森林防火巡护道（应急）项目-监理0.8万；梅林山-银湖山森林防火巡护道（应急）项目直服申报技术服务2.95万；南方置业大厦西外立面无人机喷涂彩绘项目0.4492787万；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周边市政绿地综合环境整治工程-设计（应急）5.007977万；市委大院后楼四、五楼公共洗手间改造工程-监理3.135万；市委大院后楼四、五楼公共洗手间改造工程-设计6.35万；市委大院一楼公共洗手间改造工程-监理1.7325万；市委大院一楼公共洗手间改造工程-设计3.375万；市政协大院一、三、五楼公共洗手间改造工程（应急）-监理3.3264万；市政协大院一、三、五楼公共洗手间改造工程（应急）-设计6.48万；新洲路北段中间隔离带绿化设施安全隐患整治项目3万；在建建设项目管理系统及“两制”工作技术服务31.976万；中心公园用电增容项目45万；共29个项目。其中监理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计费标准取费；设计费以《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为指导；测算过程详见附表小型工程项目（其他）-资金测算依据一览表。鉴于该项目的不确定性，根据2024年实际支出情况，申报316.37万，具体按2025年据实支付，详见明细表及附件。			
年度目标:	全区选择合适的街头绿地、社区花园，对黄土裸露部分的进行复绿，同时使用开花主题乔木、灌木和花卉，采用花坛、花境、花带等形式，营造花木突出、花卉特色明显的街区 and 花园。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街区、街心花园等空间改造复绿，让街头巷尾，社区邻里都焕然一新，大大改善城市环境品质。匠心打造铸就湾区园林绿化的“福田品牌”，提高湾区城市园林绿化综合竞争力。将福田打造成“公园中的国际化城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城市管理服务项目数量	≥29个	根据往年需求，开展城市管理服务项目数量不低于5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城市管理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开展城市管理服务项目的验收合格率应达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	项目应100%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确因政策、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而需要改变工期时，服务单位应及时提交延期申请并在建设单位批准后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管理服务类项目总经费成本	80%≤n≤100%	由于项目的不确定性和经常性，无法准确估计项目成本。根据往年支出测算，将城市管理类项目总经费控制在预算以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服务、城市部件优化研究等项目完成率	100%	100%满足我单位在城市管理、城市部件优化研究方面需提供的服务。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对城市管理服务项目的满意度	≥90%	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1500605003		项目名称: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5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702.93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66.49
政策依据:	《深圳市加快推进政务领域5G应用实施方案》（深政数〔2021〕63号）4.《福田区全面推进5G融合示范应用工作方案》（福府办函〔2020〕43号）			
测算依据:	(1) 福田区城管局基础网络维护保养服务项目。根据局会议纪要和2024年合同等文件，2025年需开展福田区城管局基础网络维护保养服务项目工作事项，需要19万元。（2）城管大楼网络续费项目。根据局会议纪要和2024年合同等文件，2025年需开展城管大楼网络续费项目工作事项，需要30.85万元。（3）城管对讲机通讯服务项目。根据2024年合同等文件，2025年需开展城管对讲机通讯服务项目工作事项，需要0.52万元。（4）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信息安全服务项目。根据局会议纪要和2024年合同等文件，2025年需开展全局信息安全保障服务等工作事项，需要51.07万元。（5）数字化城管设备维护保养项目。根据局会议纪要和2024年合同等文件，2025年需开展数字化城管设备维护保养工作事项，需要50万元。（6）数字城管空调维护服务项目。根据中心会议纪要和2024年合同等文件，2025年需开展数字城管空调维护服务工作事项，需要2.45万元。（7）机房消防设备维护服务项目。根据中心会议纪要和2024年合同等文件，2025年需开展机房消防设备维护服务工作事项，需要3.6万元。(8)无人机应急保障服务9万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开展，完成2025年度福田区城管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零星项目，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和执法水平、保证城管网络系和网络数据安全、升级及维护管理和监管系统，保证监督大厅区分拨指挥中心城管分中心的正常运作，以及开展其他为保障管理和执法工作顺利进行的数字化业务，保障数字化设备和相关系统正常运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为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和执法水平、保证城管网络系和网络数据安全、升级及维护管理和监管系统，保证监督大厅区分拨指挥中心城管分中心的正常运作，以及开展其他为保障管理和执法工作顺利进行的数字化业务，保障数字化设备和相关系统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渗透测试服务	4次	通过专业的信息系统漏洞检查技术，提高信息系统系统的安全漏洞识别能力，并通过漏洞处风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算机杀毒和修复系统补丁	4次	通过人工检查终端电脑杀毒软件和修终端杀毒软件及修复系统补丁报告。提升单位终端安全，降低安全风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检测保密检测	4次	通过对全局办公电脑现场安全检查，有效降低办公电脑信息安全风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田城管局大楼网络专线	≥2条专线	考察有效保障福田城管局大楼网络专线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福田城管街道网络专线	≥12条ADSL	考察保障福田城管街道网络专线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考察本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响应及时性	≤24小时	通过应急响应服务，协助单位及时处置安全事件，把损失和破坏降低到最低限度。服务成果：《应急响应报告》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用于考察各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管数字化设备和相关系统正常运行	10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保障城管数字化设备和相关系统正常运行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管系统和网络使用者满意度。	≥90%	主要用于考察城管系统和网络使用者口径.调查满意度=调查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1500005002		项目名称:	差旅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46.11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25.60
政策依据:	根据《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在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公务机票购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文件。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1个支出事项。根据2024年实际支付数测算，暂按25.6万元申报，2025年根据相关规定据实支付。火车软席（硬座、硬卧），高铁/动车二等座，全列软席列车二等软座，轮船（不包括旅游船）三等舱，飞机经济舱，其他交通工具（不包括出租小汽车）凭据报销;住宿费限额标准：正市级及相当职级人员每人每天800元，副市级、正局级及相当职级人员每人每天500元，其余人员每人每天350元;伙食补助费标准：每人每天100元;市内交通费每人每天80元包干使用。			
年度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用于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在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该项目实施，用于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在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人员次数	≥10人次	主要考察出差人员次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情况	100%	主要考察出差工作事项的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出差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出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员工业务能力	≥95%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提升单位员工业务能力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差人员的满意度	95%	考察出差人员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205030		项目名称:	垃圾焚烧处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4,023.85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9,467.47
政策依据:	1.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特许经营协议及垃圾焚烧处理协议(东部电厂) 2.深圳市南山垃圾焚烧发电厂 深圳市妈湾城市能源生态园BOO特许经营协议 及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协议（南山） 3.深能环保东部公司关于商业运行期福田区生活垃圾处理费用差额结算的请示 4.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转商业运行的复函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2个支出事项。1、根据市局调配单，我区垃圾进龙岗每日800吨，故预估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进龙岗总量为：365天x800吨/日=292000吨。 2、南山电厂：根据已签订的合同和【深圳市南山垃圾焚烧发电厂深圳市妈湾城市能源生态园BOO特许经营协议】约定暂定价276.26元/吨，根据市局调配单，我区垃圾进南山每日100吨，故预估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进南山总量为：365天x100吨/日=36500吨。 综上：东部和南山电厂焚烧处理费按9467.47万元申报,2025年据实支付。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实现生活垃圾日均焚烧量约1850吨、垃圾焚烧处理涉及垃圾站数量为44座，焚烧场地运作数量3个,福田区生活垃圾全量焚烧处理完成100%，按时完成项目预期的工作进度、美化市容市貌，有效提高游客观光旅游、美化生活环境，有效增加市民幸福指数、减少环境污染，有效提高生态质量、市民满意度≥90%的绩效目标。通过该预算资金的投入，实现福田区环卫事业稳步发展，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加快推进“全国最干净城市”建设，促进社会生态环境卫生发展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该项目用于福田辖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作，主要工作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中期目标达到安全生产、清洁卫生、整洁环境、优化市容市貌、环保并无异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日均焚烧量	1850吨	主要考察生活垃圾日均焚烧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处理涉及垃圾站数量	44座	主要考察垃圾焚烧处理涉及垃圾站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焚烧场地运作数量	3个	主要考察焚烧场地运作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考核达标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考核达标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开展时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环境卫生事业发展	10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促进环境卫生事业发展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生活垃圾焚烧资源利用率	100%	考察本项目实施是否实现生活垃圾焚烧资源利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市民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辖区市民对本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10100205028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处理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6,703.92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094.24
政策依据:	深圳市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高质量发展2024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深圳市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度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细则的通知、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外卖包装垃圾分类回收工作的通知、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激励办法》的通知、福田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4个支出事项。1.福田区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监督和督导服务，2025年已关联提前采购指标111.1825万元；2.科普教育馆综合管理服务150万元；3.零星项目，包含收运处理工作包括再生资源处理80万元、有害垃圾收运及处理111.56万元、年花年桔收运处理50万元、果蔬垃圾处理70万元、垃圾分类小小蒲公英35万元、写字楼外卖餐盒创建35万元、餐厨垃圾就地处理服务40万元、公开招标项目造价咨询委托服务1.5万元，以上共计423.06万元；4.生活垃圾分类激励补助资金410万元。2025年按1094.24万元申报，并据实支付。			
年度目标:	普及垃圾分类投放知识及操作规范，以减量率为目标，努力提高居民分类参与率和准确率，完善分流分类体系建设，保障垃圾分类顺利推进。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在全区实现辖区分类容器全覆盖，对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果蔬垃圾、年花年桔等生活垃圾分流分类收运处理，保障完善我区垃圾分类科普馆运营工作的开展，通过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再利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花年桔收运处理量	≥25万盆	本项目开展年花年桔收运处理工作，需完成本年度超过25万盆的收运处理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害垃圾日均收运量	≥60千克	本项目开展有害垃圾收运服务，日均需收运60千克以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回收物日均处理量	≥60吨	本项目开展可回收物收运服务，日均需收运60吨以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果蔬垃圾处理量	≥50吨	本项目开展果蔬垃圾服务，日均需处理50吨以上。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用于检验项目验收付款合格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天进行垃圾分类收运处理及时率	100%	每天进行垃圾分类收运处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生活垃圾分流分类系统全链条运作正常	100%	考察本项目开展是否有效改善生活垃圾分流分类系统全链条正常运行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生活垃圾处理量	≥90%	考察是否有减少生活垃圾处理量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满意度	≥90%	考察市民对垃圾分类工作的评价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311500000010		项目名称:	培训费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4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1.4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9.10
政策依据:	根据《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2个支出事项。培训计划一：综合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预计参培人数30人，培训天数2天，根据相关规定住宿费280元/人/天；伙食费150元/人/天；场地、资料、交通费180元/人/天；其他费用40元/人/天；合计650元/人/天*30人*2天=3.9万元；培训计划二：业务专题培训，预计参培人数40人，培训天数2天，根据相关规定住宿费280元/人/天；伙食费150元/人/天；场地、资料、交通费180元/人/天；其他费用40元/人/天；合计650元/人/天*40人*2天=5.2万元。合计9.1万元，2025年据实支付。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组织干部职工参加相关的技能培训，有效提升干部职工专业技能和办公人员的工作能力。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保障本单位培训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次	主要考察开展培训的次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100%	主要考察单位组织培训，职工参与培训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活动完成及时性	于2025年12月31日前	考察培训活动是否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本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干部职工工作技能。	100%	主要考察单位干部职工工作技能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培训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10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业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12.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56.00
政策依据:	1、《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表》深价协[2017]14号文 2、根据志东常委批示，针对城管领域存在工程档案管理不规范问题，为确保我单位档案的规范化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机关档案管理规定》《深圳市行政执法档案整理归档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及《福田区档案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党政机关单位档案工作检查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1个支出事项。1、零星项目核价服务36万 2、零星工程预算编制服务30万 3、零星工程结算审核服务30万 4、事务中心项目档案管理服务60万			
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5万以上自行采购服务货物类项目、10万以上工程需开展预算编制服务，结算审核的方式，达到财政支出合理要求，避免财政资金流失，从而实现节约财政资金的目标。根据志东常委批示，针对城管领域存在工程档案管理不规范问题，为确保我单位档案的规范化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机关档案管理规定》《深圳市行政执法档案整理归档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及《福田区档案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党政机关单位档案工作检查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对我单位项目资料进行归档整理。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开展5万以上自行采购服务货物类项目、10万以上工程需开展预算编制服务，结算审核的方式，达到财政支出合理要求，避免财政资金流失，从而实现节约财政资金的目标。根据志东常委批示，针对城管领域存在工程档案管理不规范问题，为确保我单位档案的规范化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机关档案管理规定》《深圳市行政执法档案整理归档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及《福田区档案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党政机关单位档案工作检查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对我单位项目资料进行归档整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服务货物核价服务	≥10项	主要用于考察核价项目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工程结算服务	≥10项	主要用于考察零星工程结算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用于考察项目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本项目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考察本项目工作完成时效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考察本项目开展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零星工程类项目管理	≥90%	考察本项目实施实有有效加强零星工程类项目管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02		项目名称:	综合保障业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741.01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135.65
政策依据:	区委编办《关于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增加事业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3】43号）、区委编办《关于调整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的通知》（福编办【2024】5号）、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调整情况备案表			
测算依据:	1.年度财务咨询与专项审查服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年度财务咨询与专项审查服务45万元。结合内部管理需要，2025年工作任务主要是会计辅助咨询服务、内部控制管理咨询服务、挂账项目专项清理服务等财务咨询事项。 2.年度资产管理综合咨询服务17.34万元计取。此项目测算包含：协助完成国有资产管理等相关工作；提供资产系统技术支持服务相关工作，按照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将资产的登记使用等变动信息录入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行动态更新管理，确保国有资产相关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协助做好国有资产的督导管理和整治工作，有针对性地解决资产管理中历史遗留问题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机制；提供日常国有资产管理、经费支出管理咨询指导，提出专业性意见和建议，加强国有资产管理风险防控。 3.年度公共基础设施账务核查调整咨询服务费用25万元。 4.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服务项目48.31万元			
年度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咨询服务、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服务、会计审计等辅助项目，保障提升中心相关管理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法律咨询服务、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服务、会计审计等辅助项目，保障提升中心相关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生产辅助事项数量	1项	主要考察开展安全生产辅助事项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资产清查次数	1次	主要考察开展资产清查次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开展及时性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该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单位综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90%	考察项目是否保障本单位综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03		项目名称:	规划土地监察业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14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40.00
政策依据:	区委编办相关通知文件			
测算依据:	2025年度申报预算包括1个支出事项，1.保障规划土地监察事务部润鹏花园办公场所的物业管理费（按5.75元/平米/月*722.11平米*12个月=4.98万元/年、水电费按以往实际支出测算平均5000元/月*12个月=6万元/年、保安以及保洁费用（3人）2万元/月*12个月=24万元/年以及其他费用15万元，综上按40万元/年申报。			
年度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开展土地监察业务、规划土地监察执行执法等日党巡查工作。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开展土地监察业务、规划土地监察执行执法等日党巡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和保洁人数	3名	主要考察保安和保洁人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合格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开展及时性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n≤100%	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规划土地监察事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100%	主要考察项目是否有效保障规划土地监察事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90%	主要考察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04251313100101005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广场及中心区夜景灯光等活动现场秩序维护服务
申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万元）:	3,364.00		本年度项目金额（万元）:	764.00
政策依据:	1.《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编制职数框架的通知》（福事改组办〔2021〕10号） 2.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福编〔2021〕18号） 3.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提请审定恢复全市灯光表演事宜的请示 4.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关于不同时段中心区城市夜景灯光表演配备专业安保力量意见的函 5.关于启用新一轮福田区保安服务项目预选供应商的通知			
测算依据:	1.新一轮项目2025年市民中心广场日常巡查和秩序维护及反恐防范人员15695人次，单价266元/8小时，费用417.49万元；灯光秀秩序维护人员37450人次，单价260元/6小时、266元/8小时，费用778.04万元，合计1195.53万元，7个月提前采购指标为697.39万元； 2.上一轮项目2024.11.29-2024.12.28尾款65.92万元；合计763.31万元，2025年度费用按照764万元申报。			
年度目标:	通过聘请保安人员，提高工作区范围内治安秩序，加强市民中心广场安保及灯光秀现场秩序维护。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聘请保安人员，提高工作区范围内治安秩序，加强市民中心广场安保及灯光秀现场秩序维护，市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次	≥1万	考察安保人次数量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秩序维护人次	≥1.6万	考察秩序维护人次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事故率	低于3%	主要考察本项目实施后事故发生率是否符合预期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主要考察项目验收工作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巡查时间	24小时巡查	反映巡查时间是否符合合同或相关规定的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0≤n≤100%	反映本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市民广场日常秩序及灯光秀现场秩序	100%	反映本项目实施后带来的效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满意度	≥90%	考察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